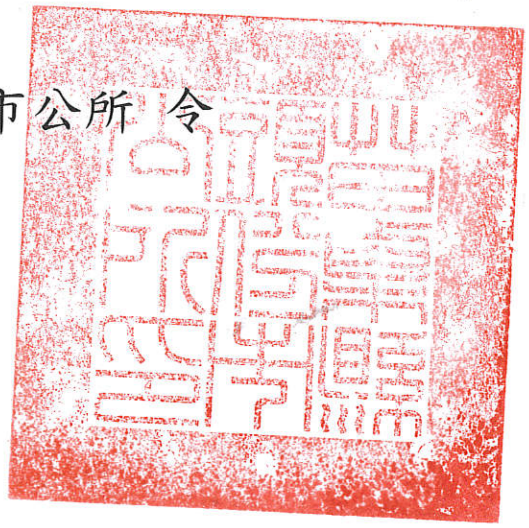
苗栗縣頭份市公所 令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頭市殯字第1090031485號
附件：

裝

訂

線

修正「苗栗縣頭份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，並自中華民國109年12月1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苗栗縣頭份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

市長羅雪珠